

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
| --- |
| 购销商入市申请表 |
| 申请人姓名 |  | 身 份 证 |  |
| 固定电话 |  | 邮 编 |  |
| 移动电话 |  | 通讯地址 |  |
| 结算银行 | 开户行名 称 | 湖北万宜顺电子科技结算账户 | 银行卡号 |
| 经销商签字盖章 |  |
| 承 诺 书本人 身份证号 。我已认真阅读了《贵州华夏生态交 易中心有限公司风险揭示书》， 并亲自填写了《购销商入市申请表》。我知悉 参与商品现货交易应负的责任和可能发生的风险， 我将严格按照贵州华夏生态交 易中心制定的各项交易规则， 谨慎从事商品现货交易， 并承担由此产生各种 后果。购销商签字：日 期： 年 月 日 |

*-------------------------投资有风险* *入市需谨慎--------------------------*



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购销商：

根据《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现向您提供《贵州华夏 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风险揭示书》 (以下简称《风险揭示书》)。

进行商品现货交易风险较大，为提高防范意识，保障您的合法权益，特别提醒您注意：

一、进行商品现货交易，存在市场行情变动等风险。因此，您必须认真考虑自己的经济实力、抗 风险能力，确定您是否适合入市。

二、您应当充分理解并遵循“买卖自负 ”的市场原则，充分认识交易风险，自行承担交易结果。

三、您以存入履约金的方式享有合同权利，追加订货时应相应增加履约金，以使您能继续享有合 同权利。若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处理，导致风险转让，由此造成的亏损应由您自行承担。

四、积累交易经验、提升判断水平和对交易规则的认知水平，有助于抗击风险。您应当熟知所有 可能导致亏损的情形及应对方法。

五、您必须认真阅读并遵守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的交易规则，如果您无法满足贵州华夏生态交 易中心规则规定的要求，您所持有的未转让仓单将可能根据相关规则被购销电子系统代为转让，您必

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六、在某些情况下，您可能会难以或无法将持有的未转让仓单转让。例如，这种情况可能在商品 报价达到涨跌停板时出现。出现这类情况，您的所有履约金有可能无法弥补全部损失，您必须承担由 此导致的全部损失。

七、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交易规则的修改，紧急措施的出 台等原因，您持有的未转让仓单可能无法继续持有，您必须承担由此导致的损失。

八、由于非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所能控制的原因，例如：地震、水灾、火灾、黑客攻击等不可 抗力因素或者计算机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故障、网络故障等，可能造成您的指令出现延迟、 中 断、数据错误甚至交易指令无法成交或者无法全部成交，您必须承担由此导致的损失。

九、如果您缺乏网上交易经验，不熟悉交易软件或交易系统，可能因操作不当造成交易失败或交 易失误，您必须承担由此导致的损失。

十、您的密码失密或被盗，您必须承担由此导致的损失。

十一、任何交易均面临价格波动引起的风险，您必须承担由此导致的损失。

十二、在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商品现货交易中，任何有关获利或不亏损的担保或承诺都是没有 根据的，所有盈利或亏损均由您自行承担。

本《风险揭示书》无法揭示从事商品现货交易的风险和有关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的全部情形 。 故您在入市交易之前，应仔细研读并正确理解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的各项交易规则，并对您自 身的经济承受能力、风险控制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做出正确的判断，对商品现货交易做仔细研究。

(以上所揭示的各项内容, 本人已阅读理解并自愿为此承担责任)

请复写 : 。

购销商签字 :

年 月 日

*-------------------------投资有风险* *入市需谨慎--------------------------*



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购销商入市协议书

甲方：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

为顺利开展商品现货交易，依据《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及其 相关文件和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惠、优势互补、诚实守信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为乙方提供购销电子系统、交易席位及其他相关交易、交收、结算、风险控制等服务。

（2）甲方负责对乙方入金进行指定第三方结算银行托管，确保乙方的资金安全。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自愿加入甲方平台进行商品现货交易，未受他人教唆、指使。

（2）乙方进行商品现货交易是以商品流通、商品交收为目的，乙方应每个月完成不低于本人交易 额万分之一的货物交收。

（3）乙方保证自己提供材料真实有效，乙方自行保存及修改密码，如因乙方密码保管不慎引发的 一 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当遵守《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及其相关文件规定，全面 了解掌握交易规则、交收提货等工作流程，乙方所有操作均视为有效。

(5）乙方阅读《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风险揭示书》并已全面了商品现货交易存在的风 险，且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6）乙方保证所有操作由自己完成，且乙方所选择的代理人(包括开户代理人、指令下达人、资 金调拨人、结算单确认人)所做出的任何行为均视为乙方行为，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7）当乙方所在经销商因资格暂停、终止（或被取消）等情形或因涉嫌存在非交易风险或违规行 为等情形被交易中心采取限制性措施时，交易中心有权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将乙方资料移交给新的经销

商接管，乙方应接受并予以配合。

（8）乙方承诺购销货款来源的合法性，不得以贷款、借款、信用卡套现、融资及其它非法收入用于 交易。

（9）乙方遇有争议问题时，应向其上级经销商提出书面申请，并由其经销商协助与交易中心协商解

决；若乙方自行向行政部门投诉及向法院提起诉讼，视为乙方放弃协调解决的权利。

（10）如有不可调解的矛盾最终由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判决的，本协议违约方需承担判决金额20%的

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律师费、诉讼费、履约条款、违约金、名誉损失等费用。

*-------------------------投资有风险* *入市需谨慎--------------------------*



二、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任何一方均应履行本协议条款及甲方的规章制度，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 有权解除本协议。

2. 如果乙方在签订本入市协议后，在协议范围内从事任何违法、违规或违约的行为，由乙方单独 承担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并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 其他影响甲方形象、声誉或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直接或间接责任，甲方有权单方 面解除本协议。

三、其他事项

1. 乙方为独立于甲方且单独承担法律责任的主体，与甲方不构成劳动关系，不纳入甲方劳动编制。

2. 乙方不得以甲方员工、委托人或任何身份，代表甲方发表签署任何文件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 持有乙方书面授权委托的受托人，在授权范围内所为均代表乙方，后果由乙方承担。以密码等 电子方式通过验证或确认身份的，视同乙方本人或乙方代理人。

4. 甲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国家法律法规、制度政策等的变化对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做出相应的调 整。甲方应提前在官方网站或其它信息终端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

5. 因本协议或履行本协议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应向贵州省贵阳市人民法 院提起诉讼。

6.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贵州华夏生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乙方： |
| 代表人（签字）： | 代表人（签字）：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投资有风险* *入市需谨慎--------------------------*



**附件**

**资金合法来源承诺书**

**本人（本公司）承诺其所享有并使用的资金均为合法收入所得，其来源**

**均符合法律的规定，非走私犯罪、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诈骗、**

**盗窃及其他违法犯罪所得。并保证资金的用途合法，绝不用于任何非法目的。**

**本人（本公司）保证以上声明均表示真实，对于违反声明及相应的法律**

**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如若违反，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承诺人：**

**日期：**